

灵武市交通运输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要求，现将交通运输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概述

（一）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完成。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下属事业单位、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党务、财务信息的及时公开。先后多次召开有关政务公开工作会议，讨论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的措施和办法。为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公开，明确了科室、下属事业负责人为信息报送和公开的具体负责人，形成主要领导重点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单位共同参与的良好工作格局。

（二）健全工作机制，全力推进信息公开规范化。

按照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结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制定《灵武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实施方案》，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内容、方式等。完善了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在已有制度汇编的基础上，完善修订了《灵武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制度》，切实做到用信息公开的透明化、程序化、规范化。

（三）丰富形式，拓宽渠道，细化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我局以抓好行政执法、机关效能建设、重大事项公开为重点，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将机构领导、机构设置、人事信息、规划计划、行政执法、财务预决算、局（党）务会议、依申请公开目录等内容进行及时地充实，并在公开栏、新闻媒体、政府门户网站、等方式进行公开，同时，借助微信、飞信等媒介，向广大干部职工发送各类公开信息，通过现代化的信息公开手段，进一步拓宽了政务公开途径。

（四）严格执行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做好信息规范合法公开。认真组织学习《灵武市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增强工作责任感。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确保信息的有效准确，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行政权力运行公开情况。2018年，我局按照《灵武市关于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工作要求，开展规范行政职权事项梳理工作，逐一清理职权“底数”，明确权力行使“依据”，经过单位领导班子集体审核后，再经有关法制机构审核，形成行政职权事项文本。目前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已全部在灵武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二）重点公路建设公开情况。按照政府关于重大工程、重点事项建设要求，我局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公示了单位年度工程任务、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进展等。在项目

建设方面,利用新闻媒体等广泛发布各项工程建设及进展情况,将路政执法办事程序、办理时限、服务标准、监督电话等在公开栏和治超站点进行全面公开,方便社会群众办事。

(三) 部门预算公开工作情况。按照市纪委部门预算公开的有关要求,利用公开栏和微信、微博、短信等对我局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等进行了公开。

(四) 执法窗口公开情况。我局路政行政审批事项进驻市政务服务中心后,选派了 2 名优秀干部轮流常驻窗口,全面落实“一站式”服务。路政审批事项包括:路政许可审批、治理超限超载、当事人权利、执法依据和行政处罚情况等利用单位门口电子屏、公示栏对外公开。运政审批事项在运管所业务大厅进行,运政审批事项包括:营运车辆燃油补贴发放情况、县内班车行政许可、普通货物运输行政许可、机动车维修行政许可、站场经营行政许等在业务大厅进行公示。审批案件达到了结率达 100%,群众评价满意率达 100%的目标要求。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按照“全面、及时、准确、规范”的原则,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主动公开交通执法人员十项禁令等信息,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重新制作交通运输局党务政务公开栏,将重大事项在公示栏进行公示。2018 年,在政府门户网公开信息 112 条,公示栏公开信息 78 条,交

通运输局微博公开 12 条，全文电子化达 100%。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度，我局暂未收到通过信函、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规定方式要求公开政务信息的申请事项。通过电话方式询问有关事项的，受话人按照首问负责制，能够当场答复和提供的，当场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将来电转接相关部门或告知其联系方式，由具体承办科室办理并全部按要求进行了答复。2018 年度，我局始终本着公平、公正、便民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开展工作，未发生因政务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五、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我局积极开展政策法规宣贯工作。以创建实施“四好农村路”为契机，组织局机关人员在中心广场进行《公路法》宣贯集中讲解，推动《公路法》有效贯彻落实。通过访谈的方式，就市民关心的公交站与线路规划、能否携带宠物乘坐出租车等一系列市民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集中解读。

六、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本年度，我局主动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公交车问题，公开我市最新公交线路站点信息、乘车票价以及监督投诉电话，提请研究灵武市城市公交发展实施方案等各项内容。对在建的公路建设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公示。对社会的热点关注内容予以公开解答。

七、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共5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1件、政协提案4件。现均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

八、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为进一步做好我局2019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为公众搭建参政议政的平台，我局将从以下几方面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加强：

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继续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美丽灵武微信平台等形式的信息公开工作，让广大群众以各种形式获取政府信息。**二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不断推进政务信息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丰富和完善公开内容，真正做到便民、利民。**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硬件建设，及时更新交通微博信息，为更好、更有效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保障。

灵武市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02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78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3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22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1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 按时办结数	件	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22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0